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审慎、科学决策，忠实、勤勉地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并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5 名，其中包括：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5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

见》、《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5、2025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并延期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一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入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及重新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及重新制定公司部分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8、2025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会及执行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 5 次股东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遵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计召开 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对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并延期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一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入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的议案》以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计召开 7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积极了解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计召开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自己专业知识方面的优势，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2025 年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 2 次会议，先后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及《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需要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对公司治理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广大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与治理等问题。公司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

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2026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积极发挥公司治理的核心价值，围绕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贯彻落实股东会决议，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合规履行各项职责，为公司长远发展做好相关工作。

（一）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建立健全权责清晰的组织架构和治理结构，确保做好公司重大的经营决策。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指引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董事会将继续及时检查、督促经营管理层有效落实执行公司战略规划与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确保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

（二）持续重视上市公司及各级控股子公司整体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资本市场最新颁布或修订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规定，及时对《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进行相应修订完善，并严格贯彻落实，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制度保障。董事会将注重做好制度宣贯培训，并通过各种方式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传达监管政策、精神及理念，切实提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水平。

（三）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在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关键风险管控机制的同时，注重改进和提升审核、审批等环节的决策效率，充分为企业的稳健、高效的经营发展做好服务，并重视充分发挥内部相关部门的监督作用，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继续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确保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及效率。同时，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积极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更多决策参谋，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忠实、勤勉履行职责，扎实做好董事会工作，继续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组织和领导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围绕经营目标，全力开展工作，积极应对形势变化，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高效发展，推动企业做优做强做大，确保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